版本号：LZBC2026-75020261028002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仿真实训台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LZBC2026-750

采 购 人 ： 西安文理学院（本级）

采购代理机构：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28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 西安文理学院（本级） 委托，拟对 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仿真实训台采购项目 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 LZBC2026-750

二、采购项目名称： 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仿真实训台采购项目

三、招标项目简介

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仿真实训台采购项目，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采购包1：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2、财务状况报告：投标人2025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3、投标人在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税收缴纳凭证及社会保险缴纳的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投标人在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税收缴纳凭证及社会保险缴纳的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其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5、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声明函：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声明函，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6、信用证明：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后当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查询结果为准。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

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服务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查看CA办理流程。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s://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

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 西安文理学院（本级）

地址： 西安市雁塔区科技六路1号

邮编： 710065

联系人： 门老师

联系电话： 029-88258528

代理机构： 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太白南路181号A座

邮编： 710065

联系人： 李昕宇、胡敏、王申午

联系电话： 029-88228899-638

采购监督机构： 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杜新星

联系电话：029-8982184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12,480,0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3	评标方法	（详见第五章）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承担本项目必备的条件，如相应的人力、物力、资金等。 （2）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联合体各个成员都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3）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如：某联合体由三个单位组成，其中两个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另一单位资质等级为较甲级更低的乙级，则该联合体资质等级为乙级。
5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 有 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 有 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 有 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7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若采购项目适用本国产品标准）	本项目应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的要求，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及规则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8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9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异常低价审查	本项目应执行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要求，具体内容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11	投标保证金	缴交方式：否 注：电子保函可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申请办理。
12	标书费信息	免费获取
13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不缴纳
14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天。
15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 和《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 的有关规定以成交金额为计算基数收取。
16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7	中标通知书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18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19	进口产品	不允许
20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21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22	其他说明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西安文理学院（本级）和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西安文理学院（本级）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西安文理学院（本级）。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投标邀请；

（二）投标人须知；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评标办法；

（六）投标文件格式；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相关事宜由采购人结合项目实际自主确认或协商约定，具体如下：

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

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

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7.3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招标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李昕宇

联系电话：029-88228899-638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太白南路181号A座

邮编：710065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

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仿真实训台采购项目，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12,48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12,48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国产品政策
1	西安文理学院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仿真实训台采购项目	24.000	12,480,000.00	台	工业	是	否	否	否	是

是否涉及本国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1	教学仪器	西安文理学院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仿真实训台采购项目	西安文理学院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仿真实训台采购项目

采购包1:

（1）报价要求:

序号	报价内容	计量单位	报价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1	西安文理学院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仿真实训台采购项目	台	元	12,480,000.00	总价	无

（2）报价明细要求：

西安文理学院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仿真实训台采购项目

序号	报价明细内容	报价要求	计量单位	报价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1	西安文理学院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仿真实训台采购项目	西安文理学院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仿真实训台采购项目	台	元	12,480,000.00	总价	无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西安文理学院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仿真实训台采购项目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整体要求 （1）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仿真实训平台要求包含立体仓库单元、搬运视觉单元、机器人协同装配单元、龙门搬运单元、主控单元等单元。综合利用工业自动化控制、工业互联网、图像识别、智能传感器等技术，平台融入MES管理系统，可实现对生产现场的实时监控、调度和优化等功能，同时与数字孪生融合。模拟实现从客户下单到原料供给、产品检测、生产装配、成品检测、仓储等整体生产制造的智能化、数字化、柔性化管理。 （2）整套设备采用模块化设计，各功能单元均搭载独立的驱动、控制与交互系统，可单独上电工作完成对应的工序作业；各单元配备统一对接接口与通讯协议，能够根据生产工艺需求灵活组合，搭建覆盖原料上料、加工、转运、检测、下料等工序的一体化全流程智能工业产线。 （3）项目共采购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仿真实训平台24套，实训平台的各单元模块具备物理与电气上的快速拆装与重组能力。物理拆分后，各单元模块能够完成相应课程的实训任务。项目中的所有软件（包括但不限于组态软件，视觉软件，生产管理系统（MES）软件，PLC编程软件，伺服后台软件，机器人编程软件，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数字孪生仿真系统，SDK及API接口）均须为永久授权，授权节点数应满足平台全功能正常运行，不得以授权不足为由另行收费。招标文件中所涉及的SDK及API接口，需完整提供说明文档，应支持采购方二次开发，不另收接口授权或许可费用。软件系统5年内免费升级，终身正常使用。（相关费用已含在本次报价中） （4）要求产线配套≥3类标准化实训工件，适配立体仓储、桁架搬运、视觉检测、协作机器人装配全流程教学实训。包含但不限于视觉数字识别工件、形状色彩分拣工件、矩阵码垛工件等：视觉数字识别工件：尺寸≥25mm*10mm、数量≥5种；形状色彩分拣工件：形状≥3种，包含但不限于圆形、三角形、正方形，色彩≥4种，包含但不限于黄、绿、红、蓝；矩阵码垛工件：≥25mm*25mm*10mm工件≥10个，≥50mm*25

mm*10mm工件≥5个。

（5)交流电源:AC 220 V±10% 50Hz;整机功耗≤5kVA;各单元独立供电,具有接地保护、漏电保护等安全保护措施：安全性符合相关的国家标准。

（6）外形尺寸（单套）：长×宽×高约：3000mm×1200mm×800mm。

2.核心功能单元

2.1立体仓库单元1套

立体仓库单元主要包括多层立体库位存储架、伺服垂直升降机械手、库转机构、气动电磁阀控制组件、物料到位检测传感器、设备安装支撑框架等核心部件组成。整机底部配置带刹车万向脚轮。立体仓库单元可与MES系统的仓储管理系统对接，自动完成对工件的存储、取料、出料、输送等工序，为后续分拣、加工、搬运等下游单元持续供应标准工件。工件托盘上有电子标签，可以实现对仓库中在架物品的自动化管理，包括对存货数量、状态等信息的实时监控和更新。

2.1.1多层立体库位存储架1套

（1）多层立体库位可模拟小型自动化立体仓储场景，伺服机械手精准完成工件在多层库位中的存取动作，配合光电、接近传感器完成物料有无、位置检测；气动阀组驱动执行机构动作,完整覆盖伺服运动控制、RFID 射频识别、传感器信号采集、气动逻辑控制等综合实训知识点。

（2）库体采用铝型材。总库位数≥25个。每个库位的大小能够满足所提供工件的存取操作，并留有余量。每个库位都具备库位检测和库位存储指示等功能。

2.1.2伺服机械手1套

（1）要求由X轴水平驱动模组、Y轴双向货叉、Z轴升降驱动模组等组成。

（2）X轴有效行程≥800mm，Y轴有双向行程≥300mm，Z轴有效行程≥350mm,，运动速度：X轴≥20mm/s、Y轴≥10mm/s、Z轴≥10mm/s。

（3）由伺服电机进行驱动运行。

2.1.3库转机构1套

（1）由中转库台和转运机械手组成，负载≥1kg，机械手可抓取物体尺寸≥65×65mm。

（2）中转台包含嵌入式料台、料台检测、信息显示等;

（3）转运机械手旋转角度≥90°，抬升高度≥20mm，高度≥70mm。

（4）满足将搬运到中转台的料盘进行转运，支持双向工作站转换输送。

（5）提升速度≥10mm/s、旋转角速度≥10°/s。

2.1.4工作桌1台

（1）尺寸：宽×深×高≥1200×600×800mm。

（2）桌面用于安装各个模块及各执行单元等，桌体抽屉用于安装电气元件，桌面由喷砂氧化大铝板、桌体由铝型材配置钣金材料结构组成。

2.1.5可编程控制器1套

（1）应集成≥1台PLC以实现控制指令加载、内存存储及循环逻辑执行功能，驱动立体仓储单元的执行组件完成相应动作。

（2）输入输出点数应满足立体仓储单元的元器件接入需求，并留有≥8输入、≥8输出的余量。

2.1.6触摸屏1套

≥7英寸，LED背光，分辨率：≥800×480，显示亮度：≥250 cd/m^2；处理器：≥600MHz；内存：≥128M；系统存储：≥128M；硬件接口：以太网、USB；配套组态软件，便于与所配套的PLC连接。

2.1.7伺服电机及驱动≥2套

（1）支持EtherCAT、PROFINET等工业以太网协议之一，输入电压范围：200-240V，功率≥400W。

（2）伺服驱动器需支持≥5路DI接口，支持≥2 路 DO接口。

（3）伺服驱动器需满足标准安全设计，具备有安全转矩关掉功能和动态制动功能；具备故障信息记录与追溯功能。

（4）伺服驱动器需具备面板按钮，支持手动控制运行状态和调整参数。

（5）伺服驱动器需提供≥3种辅助功能，包括但不限于探针功能、伺服软限位功能、位置比较功能等。

（6）伺服驱动器应支持不少于五种符合 IEC 61800-7-201/301 标准定义的操作模式（如回零模式、循环同步位置模式、循环同步速度模式、轨迹位置模式及轨迹速度模式等）；最小同步周期≤125 μs。

（7）伺服驱动器需支持参数自调整方法，具备自适应辨识负载惯量比参数，自动设定共振抑制参数，可通过后台软件完成自动运行及伺服增益参数自调整。

2.1.8电气元件1套

要求桌体内置电气元器件：包含空气开光、漏电保护器、上电延时继电器、电磁阀模组、24V\36V开关电源、按钮、指示灯、气缸、继电器模组等。

2.2搬运视觉检测单元1套

搬运视觉检测单元包含桁架搬运单元和视觉检测单元，主要完成对工件的材质、外形、缺陷、RFID等信息进行分拣和识别。

2.2.1桁架搬运单元1套

（1）桁架搬运单元要求由多孔工装安装平台、复合供料台、双轴桁架搬运机械手、气动电磁阀控制组件、皮带输送、物料到位检测传感器、物料定位与缓冲工装等组成。

（2）桁架搬运单元可自动完成工件抓取、平移输送、精准下放工序，为后续分拣、加工、检测等下游单元完成工件物料流转衔接。

（3）双轴桁架机械手要求搭载伺服驱动系统，可实现定位运动，配合气动夹爪完成工件稳定抓取与释放；配套光电、接近传感器实时检测物料有无、工件到位状态、机械手原点位置；气动电磁阀组统一管控夹爪、限位气缸等执行元件，精准匹配各工序动作时序，保障物料转运稳定连贯。

（4）双轴桁架伺服搬运结构模拟工业自动化产线通用上下料转运场景，伺服系统实现定位搬运，多类型传感器完成信号采集与位置反馈，气动元件实现执行机构逻辑动作，覆盖多轴伺服运动控制、点位程序编辑、传感器信号交互、气动时序逻辑控制等综合实训知识点。

2.2.2视觉检测单元1套

（1）视觉单元要求由多孔工装安装平台、复合供料台、皮带输送机构、工业相机安装高精度龙门支架、光源调节组件、气动电磁阀控制组件、物料到位检测传感器、设备安装支撑框架等核心部件装配而成；整机底部配置带刹车万向脚轮。

（2）视觉检测单元是智能产线质量检测核心单元，承接上游桁架搬运单元转运而来的工件托盘，承担工件外观识别（包含形状识别及缺陷检测）、尺寸检测、物料颜色分拣判定职能，自动完成工件输送、视觉成像、图像分析、合格/不良品判定工序，将检测结果信号下发至下游机器人装配单元，机器人工作站根据检测信号将不合格、搬运到不合格仓，合格品进入装配流程，实现产线在线质量管控。

▲(3)参数要求:传感器类型:CMOS或CCD;靶面尺寸:≥1/1.8" ;像元尺寸:≤2.4μm；分辨率：≥3000×2000；最大帧率：≥18fps：动态范围：≥70dB；供电电压范围≥9~24V, 支持 PoE 供电;提供电源和 I/O, 包含≥1 路光隔输入、≥1 路光隔输出，≥1 路双向可配置非隔离 I/O;视觉工具:包含≥15种视觉工具;功能物料:数字键盘、圆形、三角形、正方形物料，异色物料，检测区域≥100mm*100mm等。数据接口支持GigE Vision, 在线/离线可以自由切换, 被测物的图像大小、视场角、物距和焦距可以调整，像机支架、光源支架的高度和角度要灵活可调整；软件使用界面友好，支持二次开发。

（4）视觉单元复刻工业流水线在线视觉检测场景，覆盖图像采集、光源调试、视觉程序编程、传感器信号触发、输送变频调速、气动逻辑联动等实训内容，完整包含机器视觉应用、变频输送控制、光电检测、PLC信号交互等综合实训知识点。

2.2.3复合供料台1套

（1）要求由井式供料仓（一周≥2供料位、≥5料层）、推料气缸、双复合料台等组成；出料速度≥1个/s。

（2）能进行完成≥4种的工件供料，推料行程≥50mm。

（3）根据MES系统整线系统生产需要，进行复合供料，同时在单独运行时完成定制化供料机制运行。

2.2.4皮带输送机2套

（1）由检测传感、挡料机构、驱动电机、传送带等组成。

（2）输送带分别有宽≥80mm，行程≥400mm和宽≥80mm，行程≥450mm两种规格；运行速度≥30mm/s，输送带承载能力≥1kg。

（3）挡料机构分别有抬升阻挡和来料阻挡2种以满足产线的多种装配检测需求。

2.2.5龙门式可调支架1套

（1）水平直线导轨有效行程≥400mm、Y轴升降滑台有效行程≥450mm；运动速度≥10mm/s。

（2）配有高精度齿轮齿条调节装置，调节精度≤0.1mm；调节范围≥300mm。

（3）配有对应调节指示标识，满足视觉检测学习过程中的焦距、视野、工作距离、相机芯片等检测要素的相关内容。

2.2.6工作桌1台

（1）尺寸：宽×深×高≥1200×600×800mm。

（2）桌面用于安装各个模块、执行单元等，桌体抽屉用于安装电气元件，桌面由喷砂氧化大铝板、桌体由铝型材配置钣金材料结构组成。

2.2.7可编程控制器1套

（1）应集成≥1台PLC实现控制指令加载、内存存储及循环逻辑执行功能，驱动搬运视觉检测单元的执行组件完成相应动作。

（2）输入输出点数应满足搬运视觉检测单元的元器件接入需求，并留有≥8输入、≥8

输出的余量。

2.2.8触摸屏1套

≥7英寸，LED背光，分辨率：≥800×480，显示亮度：≥250 cd/m^2；处理器：≥600MHz；内存：≥128M；系统存储：≥128M；硬件接口：以太网、USB；配套组态软件，便于与所配套的PLC连接。

2.2.9综合信息处理单元1套

（1）承载机构尺寸：约为580×450×960mm。

（2）承载机构结构功能：要求框架采用全阳极氧化工业铝型材组合而成，承载能力≥100kg，安装孔位装有铝合金专用塑料保护盖；桌面应采用密度纤维板制作而成；底部安装四个定位轮；机构后部要求具有镂空铁质挡板。

（3)处理器≥10核/12线程,主频≥2.5GHz;本地数据存储能力≥512GB SSD+2T机械盘；显存≥8GB；内存：≥16GB；人机交互终端≥23.8英寸，分辨率≥1920×1080；集成千兆以上有线网卡。

2.3机器人装配单元1套

机器人装配单元由四轴机器人装配单元和协作六轴机器人装配单元组成，完成系统MES订单的装配工作，同时配有机器学习单元，满足日常工业机器人基础学习和教学实训工作任务的开展。

2.3.1四轴工业机器人装配单元1套

（1）要求由四轴机械臂、复合供料台、皮带输送机、装配工装治具、气动电磁阀控制组件、物料到位检测传感器、设备安装支撑框架等核心部件装配而成；整机底部配置带刹车万向脚轮。

（2）四轴工业机器人参数要求：最大负载：≥3kg；最大臂展：≥400mm；重复定位精度:J1+J2:≤±0.03mm,J3:≤±0.01mm,J4: ≤±0.01°;运动范围和速度:J1:≥-130°~ +130°;J2:≥-140°~ +140°;J3:≥0~150mm;J4:≥-360°~ +360°，J1+J2：≥6000mm/s；J3：≥1100mm/s；J4：≥2400°/s。

（3）支持EtherCAT、Modbus-TCP、TCP/IP Socket等通信协议。

（4）要求单元承接上游视觉检测单元完成质检后的工件托盘，承担工件零部件抓取、精准装配工件尺寸≥25mm×10mm、数量≥5种，工件形状包含圆形、三角形、正方形、工件色彩包含黄、绿、红、蓝，装配底盒≥65mm×65mm×15mm、成品组合加工职能，自动完成物料拾取、定位对接、组装工序，装配完成后转运至下游协作机器人装配单元，实现产线自动化装配作业闭环；四轴机器人需配备末端工具快换模组，机械末端工装夹具≥3种，换装时间≤1分钟。适配不同规格工件抓取装配；台面配备多组定位工装，区分原料放置区与成品装配区，配合光电、接近传感器完成物料有无、工装到位检测；气动阀组控制定位气缸、压紧气缸完成工件固定，机器人依据预设点位程序完成精准组装，支持视觉信号联动实现装配前物料识别校正。

（5）要求单元复刻工业产线人机装配应用场景，完整覆盖四轴机器人示教编程、点位运动控制、气动工装联动、传感器信号交互、机器人与 PLC 通讯对接等综合实训知识点，可开展柔性装配、人机协同、多工位流转等实操训练。

2.3.2六轴协作机器人装配单元1套

（1）要求单元由六轴协作机器人、变频皮带输送机构、物料放置治具、装配定位工装

、气动电磁阀控制组件、物料到位检测传感器、设备安装支撑框架等核心部件装配而成；整机底部配置带刹车万向脚轮。

（2）六轴工业机器人参数要求：负载≥ 3 kg，臂展≥ 570 mm，末端重复定位精度≤ ±0.03 mm。工作范围：J1 工作范围≥±360°，最大速度 ≥150°/s；J2 工作范围≥±360°，最大速度≥150°/s；J3 工作范围 ≥±160°，最大速度 ≥150°/s；J4 工作范围≥±360°，最大速度 ≥180°/s；J5 工作范围≥±360°，最大速度≥180°/s；J6 工作范围≥±360°，最大速度 ≥180°/s。

（3）支持EtherCAT、Modbus-TCP、TCP/IP Socket等通信协议。

▲（4）提供SDK文件，支持二次开发。

（5）要求单元承担工件转运、机器人矩阵码垛（包含工件10个≥25mm×25mm×10 mm，工件形状包含圆形、三角形、正方形等、工件色彩包含黄、绿、红、蓝等）、物料上下料职能，自动完成工件拾取、输送对接、零部件组装、成品分放工序，装配完成后可将成品转运至下游龙门搬运单元入库，实现全流程自动化装配闭环。六轴协作机械臂具备安全人机协同作业特性，可完成多角度、多姿态灵活运动，需配备末端工具快换模组，机械末端工装夹具≥3种，换装时间≤1分钟，适配数字方块、彩色几何件、标准码垛块三类实训工件抓取作业；配套皮带输送机构实现工件连续送料，搭配光电传感器触发机器人取料动作；台面设置2工位专用治具，区分原料存放区与成品装配区，气动阀组驱动定位气缸完成工件锁紧定位，机器人依据示教点位完成多角度组装、分拣、码垛动作。

（6）要求单元复刻工业产线六轴机器人自动化装配应用场景，覆盖协作机器人示教编程、多姿态点位控制、变频输送调速、气动工装联动、传感器信号交互、机器人与PLC通讯对接等综合实训知识点，可开展物料分拣、零部件装配、流水线上下料、矩阵码垛等实操训练。

2.3.3复合供料台1套

（1）要求由井式供料仓（一周≥2供料位、≥5料层）、推料气缸、双复合料台等组成；出料速度≥1个/s。

（2）能进行完成≥4种的工件供料，推料行程≥50mm。

（3）根据MES系统整线系统生产需要，进行复合供料，同时在单独运行时完成定制化供料机制运行。

2.3.4皮带输送机1套

（1）由检测传感、挡料机构、驱动电机、传送带等组成；

（2）输送带宽≥80mm，行程≥450mm；运行速度≥30mm/s，输送带承载能力≥1 kg。

（3）挡料机构分别有抬升阻挡和来料阻挡两种以满足产线的多种装配检测需求。

2.3.5双机器人装配台1套

由≥150×250×120mm和≥200×300×120mm装配台组成，每个装配台包含2个装配区，分别可用于产线运行时的工件装配，也可以用于单独工作时的工件供料台和成品台，实现独立单元运行时从供料、检测、协作装配、入库的闭环流程。

2.3.6工作桌1台

（1）尺寸：宽深高≥1200×1200×800mm。

（2）桌面用于安装各个模块、执行单元等，桌体抽屉用于安装电气元件，桌面由喷砂

1		氧化大铝板、桌体由铝型材配置钣金材料结构组成。 **2.3.7可编程控制器1套** （1）应集成≥1台PLC实现控制指令加载、内存存储及循环逻辑执行功能，驱动机器人装配单元的执行组件完成相应动作。 （2）输入输出点数应满足机器人装配单元的元器件接入需求，并留有≥8输入、≥8输出的余量。 **2.3.8触摸屏1套** ≥7英寸，LED背光，分辨率：≥800×480，显示亮度：≥250 cd/m^2；处理器：≥600MHz；内存：≥128M；系统存储：≥128M；硬件接口：以太网、USB；配套组态软件，便于与所配套的PLC连接。 **2.3.9深度相机1套** （1）深度技术参数要求：采用双目红外方案，图像传感器应为全局快门类型。 ▲（2）深度视场角参数要求：≥80°（水平）×50°（垂直）；深度分辨率：≥1280×720;深度精度参数要求:4 米内相对精度≤2%;RGB 输出分辨率及帧率:≥1280×720（≥30fps）； （3）RGB传感器FOV（HxV）参数：≥70°× 65°。 （4）相机通信接口为 USB3.0, 数据接口:Type C;防护等级:整机或配套原厂防护外壳可达到 IP65；配套 5 米 Type C 数据线，带 Y 型转接头。 **2.3.10机器人与视觉通用实训模块1套** 模块设计有可替换的功能板块，包含轨迹示教、坐标系标定、搬运码垛、形状识别、3D无序分拣。 **2.4龙门搬运单元1套** 龙门搬运单元由多孔工装安装台面、双轴龙门桁架模组、多层式平面料台、气动手爪、气动电磁阀控制组件、物料到位检测传感器、电气安装背板等核心部件装配而成；整机底部配置带刹车万向脚轮。 **2.4.1单元结构功能要求** （1）龙门搬运单元是智能产线的跨工位转运仓储核心单元，承接上游单元输出工件，完成物料长距离平移、垂直升降取放，实现工件搬运仓储。 （2）龙门搬运单元要求采用双轴同步龙门直线模组, 伺服驱动实现 X 轴长行程高精度平移, 搭配垂直气动手爪完成 Z 轴物料拾取与放置;配套光电、接近传感器实时检测物料有无、滑台原点与工位到位信号；气动阀组管控升降、夹紧气缸，实现物料抓取、定位、移栽全流程自动化动作。 （3）龙门搬运单元复刻智能产线龙门上下料搬运机构，完整覆盖双轴伺服点位控制、直线模组运动编程、气动升降逻辑、多工位定位、传感器信号交互、PLC 多单元联动通讯等实训知识点，可开展长距离物料搬运等实操训练。 **2.4.2多层式料台1套** （1）料台由铝料一体化加工成形。 （2）料台≥300×200×200mm。 （3）由≥2层平台料台组成，每层≥2行3列6个料库位。 （4）每个库位都包含库位检测和库位存储指示等构成，用于多形式入库操作和归库处

理。

2.4.3双轴龙门桁架模组1套

由X轴水平一体化同步带滑台模组、Y轴水平一体化同步带滑台模组、Z轴滑台模组组成，X轴有效行程≥350mm,Y轴有双向行程≥350mm,Z轴有效行程≥100mm,各轴运动速度≥10mm/s。

2.4.4工作桌1台

（1）尺寸：宽深高≥600×600×800mm。

（2）桌面用于安装各个模块、执行单元等，桌体抽屉用于安装电气元件，桌面由喷砂氧化大铝板、桌体由铝型材配置钣金材料结构组成。

2.4.5可编程控制器1套

（1）应集成≥1台PLC实现控制指令加载、内存存储及循环逻辑执行功能，驱动龙门搬运单元的执行组件完成相应动作。

（2）输入输出点数应满足龙门搬运单元的元器件接入需求，并留有≥8输入、≥8输出的余量。

2.4.6触摸屏1套

≥7英寸，LED背光，分辨率：≥800×480，显示亮度：≥250 cd/m^2；处理器：≥600MHz；内存：≥128M；系统存储：≥128M；硬件接口：以太网、USB；配套组态软件，便于与所配套的PLC连接。

2.4.7伺服电机≥2套

（1）支持EtherCAT、PROFINET等工业以太网协议之一，输入电压范围：200-240V，功率≥400W。

（2）伺服驱动器需支持≥5路DI接口，支持≥2 路 DO接口。

（3）伺服驱动器需满足标准安全设计，具备有安全转矩关掉功能和动态制动功能；具备故障信息记录与追溯功能。

（4）伺服驱动器需具备面板按钮，支持手动控制运行状态和调整参数。

（5）伺服驱动器需提供≥3种辅助功能，包括但不限于探针功能、伺服软限位功能、位置比较功能等。

（6）伺服驱动器应支持不少于五种符合 IEC 61800-7-201/301 标准定义的操作模式（如回零模式、循环同步位置模式、循环同步速度模式、轨迹位置模式及轨迹速度模式等）；最小同步周期≤125 μs。

（7）伺服驱动器需支持参数自调整方法，具备自适应辨识负载惯量比参数，自动设定共振抑制参数，可通过后台软件完成自动运行及伺服增益参数自调整。

2.5主控单元1套

主控单元是智能产线的核心控制中枢，统一管控立体仓库单元、桁架搬运单元、视觉单元、机器人装配单元、龙门搬运单元等全部工艺单元；承担整线逻辑运算、人机交互、设备通讯、网络安全隔离职能，下发运动、输送、检测、装配等控制指令，汇总各工位传感器、执行机构反馈信号，实现整条自动化产线集中调度与状态监控。覆盖PLC 编程、HMI 组态、工业以太网组网、多设备总线通讯等综合实训知识点，可开展单单元独立调试、全产线联动控制、工业网络搭建与安全运维等实操训练。主控单元由倾斜式电气安装网孔板、PLC 控制器、人机触摸屏、电源模块、端子接线组件、设备安装支撑框架等核心部件装配而成；整机底部配置带刹车万向脚轮。

2.5.1工作桌1台

（1）尺寸：深宽高≥600×600×800mm。

（2）桌面用于安装各个模块、执行单元等，桌体抽屉用于安装电气元件，桌面由喷砂氧化大铝板、桌体由铝型材配置钣金材料结构组成。

2.5.2可编程控制器1套

（1）应集成≥1台PLC实现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仿真实训产线的控制与数据的南北向交互，对接数字孪生平台，实现虚实控制。

▲（2）以太网接口≥2个，最大支持≥16个EtherCAT从站；支持 PLCopen 运动控制规范，支持电子凸轮、电子齿轮、同步跟随、飞剪等；支持 EtherNet/IP/OPC UA/Modbus TCP 等协议议。

（3）包含RS485 串口和CANopen接口，支持作CAN主站和CAN自由协议

（4）输入输出点数应满足主控制单元的元器件接入需求，并留有≥8输入、≥8输出的余量。

2.5.3触摸屏1套

≥10英寸，LED背光，分辨率：≥1024×600，显示亮度：≥250 cd/m^2；处理器：≥800MHz；内存：≥256M；系统存储：≥256M；硬件接口：以太网、USB；配套组态软件，便于与所配套的PLC连接。

2.5.4工业交换机1套

提供≥8口10/100M自适应RJ45端口，导轨式安装。

2.5.5物联网关

（1）CPU，主频≥ 300MHz，内存≥128M DDR，≥16M FLASH。

（2)至少支持 WIFI 和以太网接入网络, 支持≥2路10M/100M自适应端口, 支持RS232/RS485/RS422端口。

（3）具有看门狗管理，支持数据采集、断网续传功能。

2.5.6数字仿真终端

配套数字孪生仿真软件；处理器≥10核/12线程，主频≥2.5GHz；本地数据存储能力≥512GB　SSD+2T机械盘;显存≥8GB;内存:≥16GB;人机交互终端≥23.8英寸，分辨率≥1920×1080；集成千兆以上有线网卡。

3.信息化管理单元1套

要求设备是通过触摸屏（HMI）、显示屏等人机交互硬件，配置基于工业网络测试和生产管理系统（MES）等软件，能够实现工业网络与生产线系统的设计分析、仿真优化，以及整个生产线系统生产状态、生产数据、工艺工序的数字化、信息化管理等功能。信息管理单元主要包含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数字孪生仿真系统、MES制造执行系统等。

3.1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数字孪生仿真系统

实现与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仿真实训台1:1数字孪生仿真，软件需配备所采购实训台的虚拟数字模型，支持学生基于虚拟模型完成程序编写、在线调试、模拟运行实训，同时能进行生产线系统的设计分析、仿真优化、数字孪生仿真。

3.1.1模型库

▲（1）模型库中的总数模量≥1200种，可参数化模型≥600种，包含主流品牌工业机

器人、传送带、气动件、电机、按钮开关、传感器、视觉相机、数控机床、立体仓库、AGV、机器人夹具等。

♦（2）参数化输送线、模组机器人等模型可通过手动输入或滑动阈值范围的方式来对尺寸、类型、方向等参数进行模型适配。

（3）可通过模型编辑器自行导入模型并编辑，实现模型的仿真建模，形成用户专用库。支持常见三维模型格式文件导入。

（4）导入模型可进行自动轻量化，也可按尺寸进行模型选取删除来减小场景；软件还可通过手动方式，快速根据模型大小选择零件，进行小零件的快速提取、合并、删除。

♦（5）支持上传自定义的3D模型，并将其导入到特定场景中。系统应具备对模型中各类设备组件的智能识别与匹配功能，平台可从现有的模型库中为用户提供高度匹配或功能相似的替代方案建议。

3.1.2产线搭建

（1）可以创建包含物理规律的虚拟环境，能模仿现实生活中的物理现象。

（2）具备线性阵列和环形阵列功能，能阵列多个物体在指定位置。

（3）支持机器人末端工具拆装，内置常用模型组件的搭配关系，在进行工具末端匹配，机器人与地台搭配的场景，软件会自适应地找到最佳组合位置。

（4）软件系统具备场景树功能，虚拟场景中产线构成的所有模块，可在场景树中按照模块展开进行分类，同时可以一键生成BOM清单并导出，BOM清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名称、设备型号、设备数量等信息。

♦（5）支持接入AI搭建产线功能，输入关键词，触发后，AI模块介入可自动相关产线，且AI大模型接口可开发，师生可自行开发。

3.1.3产线验证

（1）支持场景中的数据采集：产能、状态、机器人、空间利用率、节拍等；用户可以依据需求拖入需要采集的内容。

（2）碰撞检测：软件中具备对机器人的防碰撞预警，可对其周围的模型进行碰撞检测。

（3）智能避障：平台具备智能避障功能，能够基于预设的关键位置点进行自动避障轨迹规划。

3.1.4仿真编程

（1）软件支持代码仿真编程，包含运动指令与逻辑指令；指令的执行同时支持顺序执行与并行扫描；支持信号变量的定义、设置、映射、监控。

♦（2）软件具备智能轨迹规划算法，可对机器人进行施工工艺下的智能轨迹规划。软件具备点线轨迹编辑功能，支持焊点投影、公共边提取以及曲线点平滑等操作。

3.1.5虚拟调试

▲（1）应提供与主流工业机器人兼容的虚拟示教器，支持手动操作与程序编辑。

（2）软件支持多类型的通信协议，可实现与主流品牌 PLC 信号交互。

♦（3）数字孪生功能：通过导入或库中的模型搭建场景，绑定对外变量，可实现实机信号驱动虚拟场景，也可实现虚拟场景驱动实机场景进行动作；通讯延迟≤100ms；虚拟场景的动作可以依据实机信号驱动，实机变量状态可被虚拟场景改变。

（4）支持PLC程序导出生成功能。

3.1.6二次开发

▲（1）机器人具有运动控制算法二次开发功能：开发后的算法可以与软件进行打通，实现机器人的运动控制。二次开发算法支持实现机器人的关节、空间视角。

（2）软件具有机器人遥控界面及交互界面，可通过关节、空间等方式进行遥控操作，遥控板支持关节速度、步进值的调整。遥控板可以同时遥控虚拟场景六轴机器人和真实六轴机器人硬件。

♦（3）软件具有SDK扩展功能，SDK可提供开放接口用于数据交互和二次开发。提供API接口及案例工程包；可通过编程的形式进行驱动场景模型，也可通过SDK扩展虚拟仿真功能。

3.1.7教学产线案例

▲提供案例库模块，支持学生基于虚拟模型完成程序编写、在线调试、模拟运行实训，包含≥15个典型工业应用场景的成熟案例。

3.2 MES制造执行系统

软件须采用B/S架构，实现对产线各设备的数据采集、实时状态监控、质量管理、设备管理、加工程序派发、过程跟踪、故障诊断与分析、产线启停与恢复等功能。系统应支持根据工厂实际需求对人员、角色、权限进行灵活管理。

3.2.1统计分析

（1）产量统计：按照厂区、车间、加工线、班次等条件查询产量达成情况，显示出限定时间范围内量。

（2)OEE统计分析:选择线别,出现具体设备的OEE 数据。OEE数据包括时间利用率、设备利用率、产品合格率、OEE指标。

（3）故障统计：通过选择时间段，按照故障发生率统计、故障累计时间统计、故障机型统计、发生厂区统计、故障类型统计、严重程度统计。

3.2.2系统管理

（1）数据管理：对仓储管理模块、设备管理模块、刀具管理模块、工厂管理模块、生产管理模块、质量管理模块的数据进行管理。

（2）流程管理：对生产订单审批模块和生产排程订单审批模块设计审批流程。

3.2.3仓储管理

（1）物料产品分类：对物料产品分类进行管理，可进行新增、编辑、删除、查询等操作。

（2）物料产品管理：对物料产品进行管理，可进行新增、编辑、删除、查询等操作，可设置物料产品的分类、BOM清单、仓库位置、二维码、质检标准。

（3）现存量：查询物料产品在仓库里的现有数量。

（4）入库单：对入库单进行管理，可进行新增、编辑、删除、查询、审批、弃审等操作，并显示入库单的明细。

（5）出库单：对出库单进行管理，可进行新增、编辑、删除、查询等操作，并显示出库单的明细。

（6）系统出库单：对系统出库单进行管理，可进行新增、编辑、删除、查询、审批、弃审、添加明细等操作，并显示系统出库单的明细。

3.2.4设备管理

（1）设备分类：对设备的类别进行管理，可进行新增、编辑、删除、查询等操作。

（2）设备台账：进行工厂内设备信息的维护，包括设备编码、设备名称、规格、品牌

、类型、车间、所属目录等，设置设置的生产节拍和通讯配置。生产节拍包括设备的状态、名称、节拍、工作时间等；通讯配置包括CNC通讯配置、PLC通讯配置和机器人通讯配置。

（3）设备盘点：设备是生产型企业的重要固定资产，随着生产损害设备会发生折旧，每年都应该对设备进行盘点，包括名称、盘点日期、负责人等，可进行新增、编辑、删除、查询、添加明细等操作。

（4）设备文档：对设备的文档进行管理，包括文档名称、类型、设备编号、设备名称等，可进行新增、编辑、删除、查询等操作。

（5）设备故障库：对设备的故障进行管理，包括设备编号、设备名称、故障编码、故障名称、故障现象等，可进行新增、编辑、删除、查询等操作。

（6）设备报废：对报废的设备进行管理，包括设备编号、设备名称、名称、报废日期等，可进行新增、删除、查询等操作。

（7）设备备件：对设备的备件进行管理，包括物品编码、物品名称、设备目录、设备编码、设备名称等，可进行新增、编辑、删除、查询等操作。

（8）备件安装：对设备的备件安装进行管理，包括物品名称、设备名称、安装员、安装日期、数量、单价、拆卸日期、拆卸原因等，可进行新增、编辑、删除、查询等操作。

（9）设备点检项目：对设备的点检项目进行管理，包括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内容、标准、状态等，可进行新增、编辑、删除、查询等操作。

（10）设备点检计划：对设备的点检计划进行管理，包括计划编码、计划名称、开始时间、结束时间、频率次数、频率单位、点检项目、设备信息等，可进行新增、编辑、删除、查询等操作。

（11）设备维护规程：对设备的维护规程进行管理，包括规程名称、周期、工种、人次、预计时长、内容等，可进行新增、编辑、删除、查询等操作。

（12）设备维护项目：对设备的维护项目进行管理，包括设备名称、维护周期、开始时间、维护规程等，可进行新增、编辑、删除、查询等操作。

（13）设备维护计划：对设备的维护计划进行管理，包括计划编码、计划名称、维护时间、设备信息、维护详情及进度、状态等，可进行新增、编辑、删除、查询、审批、弃审等操作。

（14）设备维修单：对设备的维护单进行管理，包括维修单编码、设备名称、故障类型、严重程度、故障日期、故障描述、设备当前状态、维修详情及进度、保修人员等，可进行新增、编辑、删除、查询等操作。

（15）维护看板：对于进行过故障报修生成的维修工单进行统计和图表展示。

（16）报警信息：展示设备的报警信息，包括类型、设备、错误代码、错误内容、报警日期等。

3.2.5质量管理

（1）质检参数：对质检的参数进行管理，包括检测编码、检测名称、类型、工具、单位、标准值、误差、状态等，可进行新增、编辑、删除、查询等操作。

（2）采购入库质检：对采购入库的质检进行管理，包括单据状态、检测状态、质检编码、批次号、供应商名称、货物、接受数量、检测数量、不合格数量、致命缺陷数、严重缺陷数、、轻微缺陷数、缺陷总数、质检日期等，可进行新增、编辑、删除、查询、

		确认等操作。 （3）质检设备台账：对质检设备的台账进行管理，包括质检编码、设备、质检日期、状态等，可进行新增、编辑、删除、查询等操作。 （4）质检任务管理：对质检任务进行管理，包括单据状态、检测状态、质检编码、批次号、产品、接受数量、检测数量、不合格数量、致命缺陷数、严重缺陷数、轻微缺陷数、缺陷总数、质检日期等，可进行新增、编辑、删除、查询、确认、下载质检文档等操作。 （5）质检产品处理：对质检产品的处理进行管理，包括单据编号、单据名称、备注、创建日期、物品信息等，可进行新增、编辑、删除、查询、审核、弃审等操作。 **4.课程资源** ▲（1）提供与投标设备适配的配套教学资源，覆盖课程门数≥3门，包含但不限于机器视觉、机器人系统集成、智能产线控制与数字孪生等。单课程课时数量≥32课时，单门课程资源形式包含但不限于教学计划、实训指导书、课件PPT、教学视频、习题及配套答案等。实训指导书、PPT、习题及配套答案提供可编辑电子版。单门课程提供实训指导书≥40本。 （2）实训指导资源要求以知识点和技能点为依据进行打散重构，可以根据实际使用需求进行重构组织，方便使用；实训指导书结构为任务驱动式，技能点均配有二维码扩展资源接口，方便直接观看学习；PPT、教学视频与实训指导书配套使用。单门课程教学视频总时长≥150分钟。 （3）提供与机器人工程专业、自动化专业配套的行业真实企业案例，交付格式为docx格式，数量≥15个。 **5.配套附件设备** **5.1千兆交换机1台。** 24口千兆二层网管交换机：24×千兆电口+≥4×SFP千兆光口；交换容量≥48Gbps，包转发率≥35.7Mpps;支持802.1Q VLAN、STP/RSTP/MSTP、DHCP-Snooping、端口镜像、端口隔离；支持Web/CLI管理；无风扇；端口防雷≥6KV。 **5.2机柜1台** ≥9U；支持壁挂安装及落地安装两种方式。 **5.3提供所有实训场地的综合布线。** 强弱电分离布线，独立敷设；六类双绞线；动力电缆应能满足设备要求并留有余量；五孔电源插座个数≥80；空开带有漏电保护功能，机柜、配线架等设备须可靠接地，接地电阻符合国家标准；场地面积约200平方米。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合同签订之日起45日历日内完成交付、安装及调试

3.4.2交货地点

采购包1:

招标人指定地点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一次付清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1、 进度款，完成交付、安装及调试并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以实际签订的采购合同为准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1、乙方负责所有货物的运输。确保货物安全、完整到达使用地点，运杂费用包含在总价内，包括货物从交货地点到使用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等。 2、所有货物在运输、搬运、安装的过程中，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为甲方修复或更新。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1.项目质保期：验收合格通过之日起1年，不能低于官方质保时间。 2.售后服务响应时间（质保期内）：： 365 天内，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免费换新； 365 天后，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应及时响应（包括电话、微信、QQ 等）；及时响应无法解决时，需 24小时内到达现场， 8 小时内修复；如在 8 小时内无法修复，则提供部件冗余服务或采取应急措施，提供相同产品或不低于故障产品规格档次的备用产品供采购人使用，以确保货物的正常使用。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以实际签订的采购合同为准

3.5其他要求

1.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工业的划型标准为：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4）《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5）《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6）《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8）《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9）《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10）《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自定义格式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自定义格式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自定义格式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投标文件封面 自定义格式 产品技术参数表（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财务状况报告	投标人2025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自定义格式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3	投标人在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税收缴纳凭证及社会保险缴纳的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投标人在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税收缴纳凭证及社会保险缴纳的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自定义格式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其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自定义格式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5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声明函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声明函，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自定义格式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6	信用证明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后当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查询结果为准。	投标函 自定义格式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采购包1： 共7人， 其中评审专家6人， 采购人代表1人。

一、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处理。（一）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投标文件封面 自定义格式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2	投标文件有效期	投标文件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封面 自定义格式
3	投标文件有效性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封面 自定义格式
4	投标报价	报价唯一，且总报价没有高于采购预算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投标函 商务应答表 投标文件封面 自定义格式

5	交货时间、质保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函 商务应答表 投标文件封面 自定义格式
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封面 自定义格式
7	不存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否决情形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封面 自定义格式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审报告签署前，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应严格依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主观分赋分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函〔2026〕10号）等文件要求，对评审数据进行全面校对与核对，重点核查各评审专家主观分项评分与全体评委对应分项平均

分的偏离情况，确保评审数据准确无误、流程合规。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 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实施计划	根据项目实际需求，提供完整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供货进度计划 ②货物质量保证措施 ③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④ 物力调配及保障措施1.上述内容完整，质量保证措施完善，供货进度安排科学合理、各环节衔接紧凑，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内容全面、服务规范、可操作性强，物力调配及保障措施内容全面、针对性强、贴合项目实际，能够有效保障本项目顺利供货及交付的，得8分。2.以上每缺漏一项，扣2分;各项所提供的内容中每有一处缺陷的扣0.5 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内容空范、缺乏针对性、内容缺失、前后不一致、内容无法连贯、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直接套用其他项目方案、与项目实施特点不匹配、不符合或不满足采购需求实际等任意一种不利于项目实施情况)3.未提供不得分。	8.0000	主观	产品技术参数表（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商务应答表 自定义格式

售后方案	根据项目实际需求，提供完整详细的项目售后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内容及标准②服务响应及保证措施③售后技术支持及维护方案④培训方案 1.上述内容完整，售后服务内容全面、标准规范、可操作性强，服务响应保障措施有力，技术支持及维护能力完备，培训方案内容全面、针对性强、贴合项目需求，能够有效保障本项目售后服务质量的，得8分。2.以上每缺漏一项，扣2分;各项所提供的内容中每有一处缺陷的扣0.5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内容空范、缺乏针对性、内容缺失、前后不一致、内容无法连贯、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直接套用其他项目方案、与项目实施特点不匹配、不符合或不满足采购需求实际等任意一种不利于项目实施情况)3.未提供不得分。	8.0000	主观	自定义格式 产品技术参数表（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商务应答表

总体设计方案	投标人需结合行业及学院教学实际需求对本项目进行总体设计。提供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总体技术架构②网络系统架构③平台安全设计及部署规划④教学规划。1.上述内容完整，设计方案内容全面、标准规范、可操作性强，响应保障措施有力，技术支持及维护能力完备，得2分。2.以上每缺漏一项，扣0.5分;各项所提供的内容中每有一处缺陷的扣0.25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内容空范、缺乏针对性、内容缺失、前后不一致、内容无法连贯、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直接套用其他项目方案、与项目实施特点不匹配、不符合或不满足采购需求实际等任意一种不利于项目实施情况)3.未提供不得分。	2.0000	主观	自定义格式 产品技术参数表（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商务应答表

详细评审	应急保障与风险防控承诺	根据项目实际需求，提供完整详细的应急保障与风险防控承诺，包括但不限于： ①供货保障承诺:承诺如因生产、运输等突发情况导致无法按期供货，能提供切实可行的替代解决方案或补救措施，确保不延误项目整体进度②知识产权保障承诺:承诺所供设备及配套软件均为合法正版，不涉及第三方知识产权纠纷如因此导致采购人遭受任何索赔或损失，由投标人承担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③紧急故障处置承诺:承诺设备交付后，如遇教学急需或突发故障影响正常使用，可提供备用设备应急替换或启动临时保障方案④教学应用保障承诺：承诺所供设备、配套软件及实训资源完全适配教学大纲、实训课程及科研使用场景，满足日常授课、实验实训、技能考核、竞赛演练等教学任务要求1.上述内容完整，内容全面、措施有力，能力完备、针对性强、贴合项目需求，能够有效保障本项目应急保障与风险防控的，得2分。2.以上每缺漏一项，扣0.5分;各项所提供的内容中每有一处缺陷的扣0.25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内容空范、缺乏针对性、内容缺失、前后不一致、内容无法连贯、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直接套用其他项目方案、与项目实施特点不匹配、不符合或不满足采购需求实际等任意一种不利于项目实施情况)3.未提供不得分。	2.0000	主观	产品技术参数表（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商务应答表 自定义格式

人员配备	(一)项目负责人(2分)拟派项目负责人2023年9月1日至今曾以负责人身份完成过类似设备供货及安装项目，每提供1项有效业绩得1分(最高2分)。提供能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的合同（须包含合同关键页）或验收报告，或业主盖章的证明文件等佐证材料。 （二）服务团队(3分) 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拟定项目实施团队。提供拟派团队人员名单，包括但不限于①安装调试负责人②培训讲师③售后对接负责人等关键岗位。上述岗位配备齐全(1人1岗)得3分，每缺少1个岗位，扣1分。备注：提供团队所有人员身份证复印件，安装调试负责人需提供技术能力证明材料（形式不限），未提供不得分。	5.0000	客观	产品技术参数表（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商务应答表 自定义格式
技术指标和配置	投标人应针对招标文件“3.3技术要求”中的技术参数要求进行逐条响应。 技术参数缺失或者不能完全满足本项目要求，▲项每偏离一项扣0.3分，其余参数每偏离一项扣0.2分，满分33分扣完为止。（所有参数需提供功能性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所投产品说明书、产品彩页、产品宣传册、产品官方网站截图、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检验)报告等佐证材料。仿真实训平台、立体仓库单元、搬运视觉检测单元、机器人装配单元、龙门搬运单元、主控单元等功能模块须提供由具备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专业机构出具的评测报告。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数字李生仿真系统、MES制造执行系统投标时提供第三方出具的评测报告，评测报告可证明功能要求。	33.0000	客观	产品技术参数表（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商务应答表 自定义格式

演示	“♦"项为演示项（共6项），每成功演示1项得2分。演示环节为现场演示，不接受视频或PPT，各投标人需自备相关设备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到场签到，迟到视为放弃演示环节，演示顺序按照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各供应商排序进行。各投标人演示总时长共15分钟，未有效演示“♦"项内容则该项不得分。 故障容错规则：因现场环境、供电、网络等非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演示中断或者未能完成的，经评审委员会现场确认后，允许投标人重演一次；因投标人软件、配置、操作等自身原因造成演示失败的，不予重演。	12.0000	客观	自定义格式 产品技术参数表（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商务应答表

异常低价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仿真实训台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仿真实训台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50%。（2）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仿真实训台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响应报价50%的，即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仿真实训台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响应报价×50%。（3）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仿真实训台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仿真实训台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0.0000	客观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开标（报价）一览表

价格分	价格分	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评审报价)×100×价格权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评审报价最低的为基准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基准价和评审报价。注：若报价形式为总价、单价、折扣、上浮率时，评审报价=投标报价，扣除价=评审报价×扣除比例=投标报价×扣除比例，扣除后评审报价=评审报价-扣除价=投标报价×（1-扣除比例）。	30.0000	客观	开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0.00%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自定义格式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若本采购包所有供应商所投产品均符合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时，所有供应商均不进行价格扣除。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自定义格式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一、评审结束后，代理机构在评标（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评审）报告及有关资料送交采购人。

二、采购人在收到评标（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评审）报告确定的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中标（成交）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

三、采购人逾期未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标（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中标（成交）供应商。

四、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成交）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中标（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5.9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招标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 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详见附件：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开标（报价）一览表

详见附件：产品技术参数表（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自定义格式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第七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拟签订合同文本.docx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LZBC2026-750

项目名称： 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仿真实训台采购项目

采购包： 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仿真实训台

投标人名称：

西安文理学院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仿真实训台采购项目

序号	报价内容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计量单位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单价	数量	响应报价
1	西安文理学院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仿真实训台采购项目	{供应商响应}	{供应商响应}	{供应商响应}	{供应商响应}	台	总价	12480000元	{=响应报价/数量}元	24.0000	{供应商响应}元
合计：											
备注：_____											

时间： 年 月 日

签章：

投标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项目编码}
采购包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供应商名称}
日期:{当前日期}

开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LZBC2026-750

项目名称： 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仿真实训台采购项目

采购包： 1(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仿真实训台)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

序号	报价内容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响应报价
1	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仿真实训台	总价	12480000 元	「汇总引用」 元
合计报价： 0 （零元整）				
备注：_____				

时间： 年 月 日

签章：

产品技术参数表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包号：{采购包编号}

序号	标的名称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产品技术参数

注：1.以上表格格式行、列可增减。

2.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的全部技术参数逐条填写此表，并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3.供应商需把响应产品的制造商家、规格型号、数量在此表中进行明确响应，否则视为实质性不响应本项目。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单位名称}单位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签章）：{供应商名称}

日 期: {当前日期}

注: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身属于小型、微型企业或者监狱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供应商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提供此声明。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XXX. XXX， 生产厂为 XXX， 厂址为 XXX。 XXX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____。 XXX 的 ____ 在中国境内生产。 XXX 的 ____ 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签章）：____

公司全称：{供应商名称}

日期：XXX

注：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投标（响应）函

致：{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编码}）的投标（响应）供应商，自愿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充分理解采购文件的要求，在此郑重声明及承诺：

一、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我单位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我单位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

七、我单位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八、我单位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九、我单位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投标（响应）文件、办理投标（响应）事宜的情形；

十、如本项目采购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我单位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成交）后将要提供的产品，我单位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成交）的，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十一、我单位一旦中标（成交），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规定交纳代理服务费、履约保证金，在约定期限内签订采购合同，并严格履行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十二、我单位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我单位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十三、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十四、我单位完全接受和理解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

十五、我单位承诺，响应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投标（响应）有效期天数}天；

根据采购文件规定，以上承诺事项如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以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为准。本函发出后，即对我单位产生约束力，我单位保证严格遵守本响应函的各项承诺，并对本次提交的投标（响应）文件全部内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成交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 期: {当前日期}

说明：
1.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需供应商提供的财务状况证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等证明材料的，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供。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1、根据《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商务应答表

项目名称：{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采购包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应答

注：1.以上表格格式行、列可增减。

2.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逐条填写此表，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要求，应提供以下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一、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二、提供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三、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的证明材料

项目编号：**LZBC2026-750**

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仿真实训台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盖章）

时　间：二零二六年　月　日

目　录

一、投标函

二、报价一览表（唱标报告）

产品分项报价表

技术响应偏差表

三、商务及合同条款响应偏差表

四、授权委托书

五、资格证明资料

六、技术响应

七、其他

第一部分 投标函

西安文理学院：

我单位收到贵单位（项目编号）招标文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投标活动，并参与投标会议。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总报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2、如果我们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任务。

3、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投标人的权力。

4、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5、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遵守贵公司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

6、我方的投标文件有效期为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后90日历日。

7、所有关于本投标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人全称（印章）：

地　址：

开 户 行：

帐　号：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年__月__日

第二部分 开标一览表（唱标报告）

项目名称	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仿真实训台采购项目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交货期	
质保期	
交货地点	
备注	

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产品分项报价表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制造商	数量	单价	合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						
总计						

注：

1.所报货币为人民币

2.本表中的“总计”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一致。

3.表格不够，各投标人可按此表复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项参数技术响应偏差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招标文件要求 数据/材质	投标文件响应 数据/材质	偏离说明

注：

1、偏离说明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并注明技术支撑材料所在页码或位置（说明不清楚将导致评标委员会做出对投标人不利判定）。

2、表格不够用，投标人可按此表复制。

3、投标人须如实填写该表，如有隐瞒，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其余参数技术响应偏差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招标文件要求 数据/材质	投标文件响应 数据/材质	偏离说明

注：

1、偏离说明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并注明技术支撑材料所在页码或位置（说明不清楚将导致评标委员会做出对投标人不利判定）。

2、表格不够用，投标人可按此表复制。

3、投标人须如实填写该表，如有隐瞒，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商务及合同条款响应偏差表

（格式内容自拟，若无偏离，则填写：“商务条款及合同条款完全响应”，无偏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或电子件。

注：自然人投标的此处只附身份证扫描件或电子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同投标有效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或电子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或电子件,以及委托代理人2026年4月至今任意一个月在本单位社保缴纳的证明资料。

注：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直接投标的不填写本部分内容。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资格证明资料

以下相关资料需提供加盖公章的扫描件或电子件，须清晰可见，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

2.投标人 2025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事业单位可不提供）；

3.投标人在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税收缴纳凭证及社会保险缴纳的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其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5.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声明函；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7.其他可以证明投标人资信、资质和货物、服务质量的证书、文件等资料。

附件１：

投标人承诺书

致：（招标人名称）

关于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本次公开招标，提供采购项目要求中要求的所有服务，并证实递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我代表（投标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若成交，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提供优质的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服务质量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更正，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3.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6.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人：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履行合同能力承诺函

致：西安文理学院

作为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西安文理学院的工业智能控制及运动控制仿真实训台采购项目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5：

监狱企业单位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附件 6：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注：《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供应商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第六部分　技术响应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根据“技术要求”内容及评审办法作出全面响应。

第七部分 其它

其它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资料。

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再次承诺：

1、在参与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招标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取采购订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 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签章)：{供应商名称}

日 期: {当前日期}

注：

1、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结合自身实际，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均填0，根据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

3、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提供此声明。

标的名称	
所属行业	请选择
制造商/承接（承建）企业名称	
是否为新成立企业	否
从业人员（人）	
营业收入（万元）	
资产总额（万元）	
企业规模	请选择一个企业

确定 取消